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独山子区第二小学校园广播系统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2026]585号

采购人(盖章)：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第二小学

联系人：阮浩

电话：13565566567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新疆光大恒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范素莲

电话：18609928261

目录

第一章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25
第四章采购合同范本（仅供参考）	47
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	60
附件6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81

第一章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独山子区第二小学校园广播系统设备采购采购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新疆政采云平台上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并于2026年6月11日10:30（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026]585号

项目名称：独山子区第二小学校园广播系统设备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元）：350000

最高限价（元）：35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独山子区第二小学校园广播系统设备采购

数量：1

简要规格描述：更新一套具备分区控制、远程管理、应急广播等功能的智能化广播系统，需供应商负责完成设备安装、调试、组织不少于两场现场培训。

备注：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至2026年6月25日供货完毕，2026年7月15日安装调试验收完成。

质保期：本项目所供核心设备（服务器、交换机、控制器）原厂质保5年。终端设备（功放、音箱、防欺凌终端）原厂质保3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1：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文件

1、获取时间：2026年6月5日至2026年6月10日，每天上午00:00至14:00，下午14: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新疆政采云平台线上。

3、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或者点击采购公告底部潜在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页面跳转后登陆，直接获取采购文件。

4、售价：0元/本。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时间和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6月11日10: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开标时间：2026年6月11日10: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右边选择对应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招标代理项目负责人：闫富强

电子邮箱：202956514@qq.com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安信CA服务热线0991-7810912；翔晟CA服务热线025-66085508；新疆CA服务热线4000921999。

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

4、其他事项：（1）相互关联的存在实际控制、管理关系的两个企业，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2）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公告的所有内容，按公告的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货物（服务）参数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视为不响谈判文件，将拒绝其投标。开标时，供应商对谈判公告要求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缺项或不真实，将拒绝其投标。

（3）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网上投标，网上开标、评标），投标供应商需办理CA锁。已办理CA锁的，需添加在政府采购云平台使用的功能。登录电子签章在线办理服务平台：<http://www.share-sun.com/xsapply/admin/login.aspx?unitname=xjzzqcztzfcg>线上申

请办理。或潜在投标供应商自行登录新疆数字认证中心网站<https://www.xjca.com.cn/>办理。供应商因未注册进入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库”、或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不见面开标操作指南：请潜在供应商登录<https://edu.zcy.gov.cn/live/hall/detail?id=afe2a098c89c426097379094cf6fec6f&type=vod>，观看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电子标培训视频教程。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5) 开标当天，投标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登录并在评标结束后才能退出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因投标文件在线解密、报价文件开标记录在线确认、评审专家在线函询、澄清等都需要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操作响应，如投标供应商未按时登录或提前退出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后果自负。

特别提示：

- 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2、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 3、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 4、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 5、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名称：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第二小学

地址：新疆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和田路4号

联系方式：1356556656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光大恒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大庆东路城投大厦13楼

联系方式：1860992826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范素莲

电话：1860992826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项目编号	[2026]585号
2	项目名称	独山子区第二小学校园广播系统设备采购
3	采购人	采购人：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第二小学 地址：新疆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和田路4号 联系人：阮浩 电话：13565566567
4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新疆光大恒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大庆东路城投大厦13楼 联系人：范素莲 电话：18609928261 项目负责人：闫富强 电子邮箱：202956514@qq.com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采购内容	更新一套具备分区控制、远程管理、应急广播等功能的智能化广播系统，需供应商负责完成设备安装、调试、组织不少于两场现场培训。
7	★供应商资格条件及其他要求	<p>(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p> <p>(4) 信誉要求：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截图。</p> <p>(5) 2024年度或2025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财务状况变动表）或近六个月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会计报表或资信证明）；</p> <p>(6) 投标供应商参加项目领取采购文件及投标环节期间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不能参加投标）的书面承诺；</p> <p>(7) 提供反商业贿赂承诺书；</p> <p>(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8	★供应商信誉查询	<p>1、查询渠道：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截图。</p> <p>2、截止时点：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日（必须带日期）。</p> <p>3、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9	★最高限价	<p>采购预算：350000元， 最高限价：350000元，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如超出采购预算价（最高限价）的，则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本次项目包括所有购置设备的供应、运输、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支持、验收、售后服务及采购文件《采购需求及服务要求》中所包含的全部内容。</p>
10	投标有效期	90天（如不满足将导致否决投标）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2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3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14	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15	文件发放日期及地点	<p>时间：2026年6月5日至2026年6月10日，每天上午00:00至14:00，下午14:00至23:59 地点：新疆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p>
16	保证金	本项目无须缴纳保证金
17	履约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要。
18	投标截止时间	2026年6月11日10:30（北京时间）
19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及地点	<p>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至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对应位置（逾期未上传的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p>
20	是否采用电子采购投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标	<p>■是，具体要求：</p> <p>1、响应文件解密时间：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投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响应文件须使用同一个CA（解密时间开始时政采云平台将以短信形式向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预留的手机号发送短信通知，请供应商及时关注。）</p> <p>2、供应商报价CA签字确认：报价文件开启后将开启签字时段，供应商须在20分钟内用CA证书对报价进行签字确认。</p> <p>3、备注：</p> <p>（1）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p> <p>（2）供应商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应安装“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软件，并按照本文件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将被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拒收。“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版块获取。</p> <p>（3）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电子交易平台。</p> <p>（4）服务与支持。供应商在完成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遇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p>
21	开标程序	<p>1. 在采购文件确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停止接受响应文件。开标会主持人确定参与供应商数量是否符合开标要求（要求所有参与谈判的供应商提前一小时准备好开标相关资料，调试好电脑设备。）；</p> <p>2. 本项目采用“政采云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须在谈判截止时间前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进行签到。</p>

		<p>3. 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宣布开标纪律；</p> <p>4. 解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须全程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进行文件解密、异议、质疑及澄清等。</p> <p>5. 参与“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的各供应商，请在互联网网络环境较好的电脑端登录政采云不见面开标大厅参与开标；不要在电脑进行下载、安装等工作，认真耐心等待指令并及时操作，并保持手机畅通；因供应商网络环境或硬件配备不达标等原因，影响开标的，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6. 开标结束。</p> <p>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对上述开标过程做好记录，存档备查。</p>
22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至2026年6月25日供货完毕，2026年7月15日安装调试验收完成。
	★质保期限	本项目所供核心设备（服务器、交换机、控制器）原厂质保5年。终端设备（功放、音箱、防欺凌终端）原厂质保3年。
23	★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及相关部门要求的质量标准。
24	供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25	付款方式	货物至甲方指定地点付30%，验收合格后付65%，质保期满后支付5%。
26	关于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扶持政策落实的规定：	<p><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同样享受该政策，视为小微企业)</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实施办法》(新财规〔2021〕6号)</p> <p>价格扣除办法：</p> <p>1、本项目给予中小企业的价格扣除为10%。</p> <p>(1) 供应商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响应文件格式。</p> <p>(2) 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自行填写。</p>
27	★所属行业	<p>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等有关规定，本项目的所属行业为<u>工业</u>。</p> <p>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注：若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填写的行业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不一致，则不予认定为中小企业。</p>

28	谈判小组	成员由 <u>3</u> 人组成，其中采购方代表 <u>1</u> 人，从新疆政采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u>2</u> 人。
29	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的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同时向代理机构支付3000元。
30	注意事项	<p>1、供应商应对采购文件中加“▲”、废标、无效标、投标被拒绝字样的条款引起重视，如不满足此类条款的规定，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其投标无效。</p> <p>2、着重提醒各供应商注意并认真查看采购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采购文件而造成的后果，采购人概不负责。</p> <p>3、供应商使用相同IP地址的，一经发现，相关部门将保留进一步核实的权利，查实后按串通投标处理。</p> <p>4、响应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响应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采购人如发现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采购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p> <p>5、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的同时不得耽误本项目供货。</p>
31	异常低价审查	<p>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至少包括但不限于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2. 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并且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投标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p> <p>为强化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p> <p>（一）报价（响应）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将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p> <p>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p>

		<p>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times50%；</p> <p>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times45%；</p> <p>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 30 分钟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合理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p>
32	特别提示	<p>1、所有投标单位对文件中所有条款如有疑问或异议请在开标前三天以书面形式提出，否则不予受理。</p> <p>2、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包含本项目相关服务的全部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p> <p>3、本前附表与《供应商须知》中对应的条款内容如有矛盾，应以本前附表为准。</p> <p>4、供应商中标后提供的设备参数与响应文件中设备参数必须一致，货到后先通知甲方进行核对参数，甲方在核对设备参数时如发现提供的设备参数与响应文件中参数不一致时，中标单位须重新供货，所有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甲方核对参数时须进行现场演示）</p> <p>5、不允许进口产品投标。</p> <p>6、最终结算以实际供货结算为准。</p> <p>7、售后服务：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人报修通知后 2 小时内（含法定节假日）派遣技术人员到达指定现场，并提供应急处理方案。如遇特殊情况需延迟，应提前告知采购人并协商解决。</p> <p>8、履约保证金：合同金额的 5%</p> <p>9、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至 2026 年 6 月 25 日供货完毕，2026 年 7 月 15 日安装调试验收完成。</p> <p>10. 中标后需提供核心产品厂家授权委托书。</p>

注：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的同时不得耽误本项目供应。

备注：

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条款、详细参数及采购文件评审表。

2、采购文件文件中部分加“▲”、加粗、加下划线、否决投标、无效标、投标被拒绝字样的条款，为采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供应商注意，并认真查看采购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采购文件而造成的后果，采购人概不负责。

3、本次开标、评标阶段不接收纸质版响应文件，供应商中标后需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3日内按照纸质版标书制作要求递交响应文件，因逾期递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递交地址：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城投大厦13楼1310室。

响应文件纸质版份数：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提交电子版文件：壹份（U盘）

响应文件不得以活页方式装订，必须为不可拆装的方式（纸质版响应文件必须与上传电子版投标一致，可为双面打印）。

4、响应报价轮次：本项目实行二轮报价，即第一轮为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报价。第二轮报价为谈判小组将只要求通过了“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进行报价。最终报价以二轮报价为准。二轮报价不得高于一轮报价，否则以否决投标处理。

备注：如采购文件中前后不一致时，请以前付须知表为准。（除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及甲方需求外）。

二、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活动。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系指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并且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供应商公章”在响应文件中指与供应商标准公章一致的供应商电子签章。

2.5 “电子响应文件”指利用政采云平台提供的“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的响应文件加密标书及与加密标书同时生成的备份标书。

2.6 “联合体”是指以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依法成立的公司或其他组织组成的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投标的供应商（如允许联合体参与投标）。

2.7 “中标方”系指经谈判小组评定后由谈判小组推荐并由采购人确定的供应商。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有能力提供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要求的货物或服务、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

3.2 供应商必须遵守有关的国内法律和规章条例。

4. 供应商资格

4.1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投标费用

5.1 供应商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三、竞争性谈判文件

6. 竞争性谈判文件（以上简称谈判文件）构成

6.1 谈判文件包括：

（1）竞争性谈判公告

（2）供应商须知

- (3) 技术要求
- (4) 项目合同书范本
- (5) 响应文件格式

6.2谈判文件以中文编写。

6.3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从而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响应文件或资料，没有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 谈判文件澄清

7.1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如有疑问，可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三个工作日前书面递交同时电子邮件：202956514@qq.com通知采购人要求澄清。采购人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采购人认为有必要时，可将答复内容（包括原提出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分发给所有供应商。

8.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8.1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三个工作日的任何时间，采购人可主动或依据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或补充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公布(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供应商应自行查阅澄清公告或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文件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8.2为使供应商在准备谈判时有适当的时间考虑响应文件的修改，采购人有权决定推迟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谈判开始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的采购人。

8.3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和补充文件将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一部分，并且对采购人具有优先约束力。

四、响应文件的编写

9. 要求

9.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10. 投标语言

10.1 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11、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1.1 电子响应文件使用政采云平台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以及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响应文件制作时，不同内容按标签提示制作导入，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明确的响应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11.2 电子响应文件须使用供应商公章的电子签章。若无电子签章，则视为无效投标。电子响应文件须使用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章或签字。若无电子签章或签字，则视为无效投标。

11.3 电子响应文件须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制作报价响应文件，并制作在政采云平台响应文件相应模块。若供应商文件制作与响应模块不对应的，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注：电子版响应文件内所有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须逐页加盖电子签章。

11.4 电子招响应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招响应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响应文件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因供应商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1.5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指与当事人全称相一致的电子签章或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1.6 在投标过程中，供应商根据谈判小组要求提供的澄清文件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1.7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如竞争性谈判文件没有提供格式的，供应商可自行设置。

11.8 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12、投标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2.1 响应文件及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中文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3、谈判报价

13.1 供应商应在报价明细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如单价和总价不符时，以单价累计为准。小写和大写不符时，以大写为准。** 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明细表中标明其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相关工作范围内所有费用的总价。

13.2 本次响应报价实行二轮报价，第二轮报价为最终报价。最终报价以二轮报价为准。

13.3 供应商在提交的第一次报价在开标现场当场不公示，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后进行报价。该报价以谈判后供应商填报于电子交易平台的报价为准，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3.4 经过政采云电子平台答疑及技术澄清后，谈判小组与供应商进行价格谈判，最终谈判价以供应商填报于电子交易平台的报价为准。

13.5 最终报价采取加密的形式提交，投标供应商需在截止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到报价截止时间后，由平台自动显示所有投标供应商最终报价，未在截止时间内提交视同放弃投标资格。

注：供应商应做好报价准备工作，每轮报价时间为30分钟，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报价视同为放弃投标资格。

14、投标货币：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15、投标有效期：90日历天（如不满足将导致废标）。

15.1 特殊情况需延长谈判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谈判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供应商人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谈判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谈判保证金；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16、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6.1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递交：在线上传递交。**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16.2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响应文件接收回执。

16.3 响应文件如果未按上述规定上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为无效投标**。

17、供应商的替代方案：拒绝比选申请人提交替代方案。

18、无效投标的情形

18.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7)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或制作电子响应文件的文件制作机器码（mac地址）一致，或制作电子响应文件的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

18.2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如有）的；
- (2) 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属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 (6)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供应商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7)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8) 供应商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加密标书及备份标书）均无法满足正常开标、评标使用功能的；
- (9) 供应商名称或组织结构与领取谈判文件时不一致且无有效变更证明的；
- (10) 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1) “第三部分技术要求”中的参数需求均为实质性参数，不得负偏离，否则投标无效。

19、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9.1 供应商在本章第14款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该通知应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19.2 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时，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0、响应文件的递交与接收

20.1 供应商应在本章第12款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投标须知前附表中指定的地点（网址）。**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政采云中心政采云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响应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五、谈判与评审

21、组建谈判小组

21.1 采购人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采购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依法组建本次谈判的谈判小组，负责本次谈判的谈判活动。谈判小组负责向采购人推荐成交候选人，由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21.2 谈判小组人选于谈判前确定，谈判小组成员名单在谈判结果确定前保密。

21.3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1.4 谈判小组职责：

21.4.1 准时参加谈判评审会议。

21.4.2 确定合格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21.4.3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21.4.4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21.4.5 编写谈判评审报告。

21.5 按前款规定，谈判小组的成员，由采购人从专家库中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对于技术复杂、专业性要求较高或者国家有特殊要求的采购项目，采取

随机抽取的方式抽取的专家不能满足谈判工作需要时，将采取直接确定的方式选定谈判小组的人选。

21.6谈判小组成员遵循法定的回避规定。

21.7谈判会议全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相关行政监督部门监督整个谈判过程。

22、对谈判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22.1谈判活动将按以下程序进行：

(1)谈判小组将对实质性响应的谈判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除考虑谈判报价外，应从以下方面予以评估和比较：

①供应商的技术实力和业务熟悉程度；

②供应商为其所供货物提供零备件及售后服务的可能性及相关服务费用；

③企业的类似业绩；

④其他特殊要求因素（如节能、安全和环保等）。

(2)在评估和比较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谈判报价，使得其谈判报价有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谈判小组可以认定该供应商的谈判报价低于成本价。

(3)在谈判和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现供应商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参加谈判的，应该及时向组织采购方和现场监督部门报告。

(4)供应商不得误导、干扰组织采购方的采购活动。

(5)谈判一般应当在开始谈判后当日内完成。不能在当日完成的，组织采购方应当提前3天通知所有供应商。

(6)在谈判过程中，因有效谈判供应商不足二家使得谈判明显缺乏竞争性时，按《政府采购法》等法规规定处理。

注：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应采取应急措施。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4) 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5) 出现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暂停开标。已在系统内开标、评标的立即停止。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与加密标书同时生成的备份标书，在出现异常情况进行异常处理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供应商提供备份标书，异常处理好的备份文件与其他正常解密成功的供应商一样有效。平台会校验标书一致性及标书身份识别，切勿手动修改标书。供应商生成的后缀格式为.bfbs的备份标书无法查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仅在开标解密时异常处理使用。

22.2谈判过程

22.2.1谈判的依据为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

22.2.2谈判小组将确定每一响应文件是否对谈判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是指符合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谈判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23、谈判注意事项

23.1供应商代表应保持谈判期间电话畅通（谈判开始后48小时内），以便谈判小组检查和质询谈判有关的事项。因无法联系上而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23.2开始谈判后，直到签订合同协议书为止，凡有关对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工作，都应在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有关信息和资料，均不得向供应商或与上述工作无关的人员泄露。

23.3供应商在上述工作过程中对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的行为，都将会导致取消其响应文件的评定。

24、谈判标准

24.1谈判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4.2谈判小组判断谈判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

24.3谈判小组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谈判报价。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之处而使其谈判成为实质性响应的谈判报价。

25、评审方法和标准。

25.1本次采购项目的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

25.2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合同将授予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经谈判小组评定认为具备履行合同义务能力、技术和商务条件都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政策享受优惠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报价相同的在符合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质量和服务较优者排名优先。

25.3资格审查

谈判小组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视为无效且不进入符合性审查，具体审查内容详见《资格审查表》

。

资格审查标准如下：

《资格审查》

序号	类型	评审内容
1	基本资质	是否具备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2	营业执照	是否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3	财务报告	是否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财务状况变动表）或近六个月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会计报表或资信证明）；
4	采购政策	是否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以格式为准）；

5	其他	供应商是否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网页打印件（网页打印件须自竞争性谈判文件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从上述网站中通过浏览器打印）加盖公章；
6	其他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是打符合、否打不符合）		

要求说明：供应商须将以上有效证件的扫描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指定位置以供查验，如果提供不全或未在指定位置按要求上传则视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资格审查内容的不响应，其投标作为无效标，不进入后期评审阶段，经审查证件齐全有效的供应商为合格的供应商。

25.3 符合性审查

谈判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具体审查内容详见《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标准如下：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和审查标准
1	授权委托书	响应文件中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签名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响应文件中由授权委托人签字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	投标完整性	是否对同一项目做出两个以上报价而未明确效力；
3	投标报价	报价是否超过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或经谈判小组会认定低于成本的；
4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是否改变采购文件提供《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中的项目名称、产品名称、详细参数、计量单位和数量的
5	合同履行期限	响应文件记载的招标项目合同履行期限是否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合同履行期限；

6	投标有效期	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采购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7	签署、盖章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8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其他	响应文件中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是打符合、否打不符合）		

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根据其投标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成交候选人，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参数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其投标作为无效标。

谈判被依法否定，或者响应文件被界定为否决投标后，如有效供应商少于3家（不含），由谈判小组评审后认为有效供应商均不符合响应文件要求的或者明显缺乏竞争力时，采购人应重新招标。

26、澄清：为有助于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谈判小组对于响应文件中个别地方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可以书面形式（由谈判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评审结束前）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不得对报价、技术指标和参数等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供应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做出书面澄清、说明、补正的，谈判小组将取消其继续参加谈判的资格。

27、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方式：

27.1中标（成交）原则：经评定认为具备履行合同能力、报价合理、技术和商务条件都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报价最低的供应商。

六、询问及质疑

28、质疑

2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三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8.2 供应商若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应当在下列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 (1) 关于采购过程的质疑，应在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 (2) 关于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在中标结果信息发布后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28.3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应提供质疑书原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质疑供应商签收回执。

28.4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质疑供应商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 (2) 质疑事项；
- (3) 事实依据及相关证明材料；
- (4) 相关请求及主张。

28.5 质疑书应当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单位章，质疑书由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的应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28.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签收回执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的供应商。

28.7 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程序，向同级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七、授予合同

29、成交通知书

29.1 成交人确定后，采购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9.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29.3 成交人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成交通知书后10日内，应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29.4 成交人没有按照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30、合同授予标准

30.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
务相等且综合评分最高的供应商。

30.2 最低报价不一定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30.3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谈判
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
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
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采购。

31、签订合同

31.1 竞争性谈判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其补充的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
采购合同的依据。

31.2 采购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人
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谈判文
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
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1.3 成交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成交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
不得将中标项目分包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31.4 成交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列入不良行为记
录名单，在1至3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2) 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
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4) 违反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

31.5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
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
、商业秘
密的内容除外。

32、履约保证金（如适用）

32.1 成交人应按合同规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向买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
证金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八、谈判失败条件

- 3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35、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实际参与的供应商不足法定家数的；
- 36、法律法规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主机服务器				
1	控制主机	1. 工控机箱设计，采用 ≥ 17.3 英寸电容触摸屏。 2. 采用的处理器配置 ≥ 8 核， ≥ 8 线程， ≥ 2.7 GHz主频； $\geq 1 \times 256G$ M.2固态硬盘； $\geq 1 \times 8G$ DDR4内存。 3. 抽拉式键盘鼠标设计。 4. 具有 $\geq 1 \times$ VGA接口. $\geq 1 \times$ DVI接口. $\geq 6 \times$ COM RS232接口（COM3/4支持RS232/RS485）. $\geq 4 \times$ USB2.0接口. $\geq 4 \times$ USB3.0接口. $\geq 1 \times$ PS/2接口. $\geq 1 \times$ MIC IN接口. $\geq 1 \times$ LINE OUT接口. $\geq 1 \times$ LINE IN接口. $\geq 1 \times$ TRIGGER INPUT接口。 5. 终端接入上限：支持 ≥ 100 个网络终端同时在线管理。 6. 中标后需提供原厂授权书	1	台
2	桌面操作系统	国产桌面操作系统；控制主机应搭载符合《信息技术应用创新标准》的国产操作系统，支持主流硬件平台（ARM/x86）兼容，具备良好的稳定性与安全性。	1	套
3	校园AI防欺凌预警系统服务平台	1. 支持 4×100 级多级自定义优先级配置，包含服务器. 任务. 用户. 终端四级优先级，可实现各类任务智能自动调度。 2. 内置数据冗余编解码算法，具备强抗丢包能力，可在 $\geq 37.5\%$ 网络丢包率环境下，实现音频播放无卡顿. 无中断。 3. 支持接入 ≥ 6 路视频监控信号，可实时预览绑定设备现场画面；支持监控设备关联广播联动喊话功能。 4. 具备智能视频侦测能力，支持移动侦测. 越界侦测. 区域入侵. 目标进出区域. 设备遮挡报警. 徘徊行为检测等功能，可自动触发预设音频告警，实现实时预警提醒。 ▲5. 系统后台支持账号密码. PIN码. 图案密码多种登录方式，可自定义登录错误次数限制. 设备锁定时长；须提供依据GB/T 25000.51-2016标准. 带CMA认证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1	套

		<p>(提供扫描件/复印件)。</p> <p>▲6. AI预警设备支持防欺凌关键词. 预警类型. 推送文案. 推送人员. 联动设备TTS播报等参数自定义配置; 须提供依据GB/T 25000. 51-2016标准. 带CMA认证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提供扫描件/复印件)。</p> <p>7. 支持预警事件精细化处理, 可针对误报. 演习. 真实预警等不同场景, 实现预警事件单条或批量处理操作。</p> <p>8. 具备校园防欺凌大数据管理能力, 支持可视化展示预警点位分布. 预警关键词. 事件时段分布. 当日预警数据等核心统计信息。</p> <p>▲9. 须具备有效期内五星级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带有证书编号的有效查询截图, 所有资料均须加盖公章。</p> <p>10. 语音关键词识别准确率≥95%, 系统误报率≤5%, 支持自定义关键词库配置。</p> <p>11. 具备良好的环境适配能力, 可在60dB背景噪音环境下稳定. 精准识别语音关键词。</p> <p>12. 支持RESTful API. SDK两种方式对接智慧校园平台, 可主动推送各类预警事件数据。</p> <p>13. 数据输出格式为标准JSON格式, 完整包含时间戳. 设备位置. 事件类型. 音频片段等核心信息。</p> <p>14. 提供开放API接口清单, 可实现与智慧校园平台无缝数据对接。</p> <p>15. 支持远程OTA无损升级, 全程无需现场操作, 具备升级日志查询. 版本回滚功能, 便于后期运维管理。</p>		
4	移动客户端软件	<p>1. 支持 TTS 文本转语音功能, 可调节 1~10 档播放语速. 自定义循环播放次数. 按需选择男声 / 女声语音包。</p> <p>2. 支持发起文本广播任务, 同时内置图片文字识别能力, 可通过拍照提取图片内文字并直接播报。</p> <p>3. 预警消息提醒: 收到预警事件后 APP 自动弹出预警弹窗; 存在未处理预警时, 底部菜单栏「AI 预警」标注红点, 全部预警处理完毕后红点自动消失。</p> <p>4. 支持数据统计查看: 设备使用总数. 设备累计使用总时长. 历史已执行任务总量; 支持个人信息修改, 可更换头像. 修改登录账号密码. 设置图案密码与 PIN 码。</p> <p>5. 对接云服务接入广播系统, 支持扫码登录: 扫描 WEB 端云平台二维码即可完成 APP 账号登录。</p>	1	套

		<p>6. 系统适配：软件兼容 Android 12.0 及以上版本安卓设备安装运行。</p> <p>7. 支持远程 OTA 在线升级。</p> <p>8. 配套提供开放 API 接口清单，支持与智慧校园平台数据对接。。</p>		
其它配套设备				
1	IP寻呼话筒	<p>1.设备采用 ARM 架构.性能等同或优于四核 CPU 芯片，搭载专业音频算法，内置 DSP 音频处理模块，具备数字混音能力，配备≥10 段 EQ 均衡配置；须提供带有 CMA 或 CNAS 资质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 扫描件。</p> <p>2.设备支持全双工双向对讲，可实现≥12 路多方会议通话，多方通话状态可视化展示，内置回声消除与噪音抑制功能。</p> <p>3.支持自定义节假日祝福图片展示，可自行上传替换祝福图片，同时实现歌曲歌词同步滚动显示；须提供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 扫描件。</p> <p>4.整机为桌面式结构，配置≥10.1 英寸 IPS 触控显示屏，屏幕分辨率不低于 1024×600；支持设备休眠.低功耗省电模式，配套账号密码权限管理功能。</p> <p>5.外设接口配置：配备≥1 路 USB 接口，可本地点播播放音频文件；≥1 路 3.5mm 耳机输出口.≥1 路 3.5mm 麦克风输入口；≥1 路音频线路输出接口.≥1 路音频线路输入接口。</p> <p>6.系统搭载数据冗余编解码算法，自带网络丢包纠错恢复机制，网络丢包率达 37.5% 及以上时音频播放无卡顿现象；须提供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 扫描件。</p> <p>7.支持 AI 预警信息查阅.预警事件处置.预警录音回放，以及实时发起对讲交互操作。</p>	4	台
2	IP网络音箱	<p>1.▲内置 DSP 音频处理，支持数字混音，配备≥10 段 EQ 均衡配置（须提供带 CMA 或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p> <p>2.配置≥1 路 AUX 线路输入接口，支持网络端音量调节.断网本地扩声.预置背景伴奏功能</p>	1	套

		<p>。</p> <p>3.配备≥1路短路输入接口，可自定义配置报警触发.本地媒体库曲目播放.音量调节等联动功能。</p> <p>4.主音箱搭载≥2×30W（MAX）双通道D类数字功放，支持外接≥1路副音箱；音箱采用高低音分频结构，支持网络音量参数设置。</p>		
3	合并式播放器	<p>1.内置USB接口.SD卡槽.CD机芯.蓝牙.收音机，支持不少于四种音源；CD与MP3共用一路输出通道，收音机.蓝牙共用一路输出通道。</p> <p>2.CD为吸入式机芯，收音机搭载专用收音模块，可选AM/FM调频调幅双波段立体声接收，可存储电台频点≥99个。</p> <p>3.配备≥1路USB接口.≥1路SD卡槽.≥1路FM收音天线接口.≥2路音频输出接口。</p>	1	台
4	前置放大器	<p>1. 配备≥5路话筒（MIC）输入接口. ≥3路AUX标准线路输入接口. ≥2路EMC紧急线路输入接口。</p> <p>2. MIC5自带最高优先级.强行切入功能，MIC5与EMC的最高优先权限可通过拨动开关切换选用。</p> <p>3. EMC紧急输入线路为二级优先级，具备强行切入优先功能。</p> <p>4. MIC1~MIC5及≥2路EMC紧急输入通道，全部附带线路辅助输入接口。</p>	1	台
5	话筒	<p>1. 换能方式：采用驻极体换能方式。</p> <p>2. 提示功能：设备自带钟声提示功能。</p> <p>3. 配套线材：标配10米卡农母头转6.35音频线。</p> <p>4. 咪杆规格：咪杆长度为≥420mm。</p> <p>5. 状态提示：配备灯环提示功能，可直观展示设备状态。</p>	1	套
6	音频采集器	<p>1. 配备≥2组RCA音频输入端子，自带输入音量电位器调节功能，支持音频输入压限处理。</p> <p>2. 配备≥5分区独立采集开关控制，可单独开启.关闭各分区采集功能，各分区均配备独立状态指示灯，运行状态直观可见。</p> <p>3. 设备支持定时采播.临时采播两种任务模式，所有采播任务的优先级均可通过后台服</p>	1	台

		<p>务器自定义配置。</p> <p>4. 支持音频触发采集任务；支持AUX输入自动触发采集任务。</p>		
7	控制器	<p>1. 设备采用机柜式设计，自动实现卫星自动校时，使用地球同步卫星作为校时基准，与格林威治时间误差≤ 0.1秒。</p> <p>2. LCD显示屏显示当前时间、信号和卫星信息。</p> <p>3. 产品标配BDS（北斗卫星）校时系统。</p>	1	台
8	交换机	<p>企业级二层千兆交换机</p> <p>交换容量：≥ 256 Gbps</p> <p>包转发率：42 Mpps / 96 Mpps</p> <p>固定端口：24\times10/100/1000BASE-T 电口 + 4\times1000BASE-X SFP 光口</p> <p>管理端口：1\timesConsole（RJ45）</p> <p>支持VLAN划分，广播系统独立VLAN与校园办公网络隔离。</p> <p>网络接口符合IEEE 802.3标准，支持QoS流量优先级配置。</p>	1	台
9	电源管理器	<p>1. 机柜式设计，黑色拉丝面板。</p> <p>2. 支持≥ 16路电源输出，具有≥ 14个AC220V（10A），≥ 2个AC220V（16A）接口，电源插口总容量达≥ 6KVA。</p> <p>3. 设有船型开关，可手动控制≥ 16个电源上断电；也可与定时器、智能控制器相连接，实现自动控制；支持配置CH1和CH2通道为受控或不受控状态。</p> <p>4. 有≥ 1路24V消防信号输入接口；≥ 1路消防短路报警触发信号输出。</p>	1	台

10	机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标准19英寸42U网络服务器机柜，尺寸600mm（宽）×600mm（深）×2000mm（高），颜色为深色。 2. 设备静载承重可达≥1000KG 3. 采用前后单开扁六角网孔门，通风率达80%，柜门最大开启角度180° 4. 采用SPCC优质冷轧钢板制作，方孔条厚度2.0mm，安装梁厚度1.5mm，其余板材厚度1.2mm，结构坚固耐用。 5. 整机防护等级达IP20 6. 配备快开式侧板，拆装简单便捷， 7. 顶底板前后均有敲落孔，进线灵活 8. 顶板支持自上而下安装风扇单元，增强散热能力 	1	台
消防采集设备				
1	报警采集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备≥16 路开关量短路输入接口. ≥8 路开关量短路输出接口，输入. 输出功能均可在服务器端自定义配置；每路输入. 输出通道配置独立 LED 指示灯，面板合计≥24 颗指示灯，其中 16 颗对应短路输入状态. 8 颗对应短路输出状态。 2. 配置≥1 组 AUX IN 线路输入接口，搭载独立音量调节电位器；支持本地音源输入采集. 音频信号自动触发采集任务，音频输入配备状态指示灯，输入信号过载削峰时削峰指示灯点亮。 	1	台
二. 前端设备				
风雨操场				
1	壁挂音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额定功率（100V）：≥10W 2. 额定功率（70V）：≥5W 3. 灵敏度：≥91dB ±3dB 4. 喇叭单元：≥6.5"×1，≥2.5"×1 	4	只

2	IP网络功放终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音频模式：采用 16 位 CD 级音质。 2. EMC 报警输入：输入电平 775mV，配置工业标准 3.81mm 压线端子。 3. AUX 线路输入：输入电平 350mV，配置工业标准 3.81mm 压线端子。 4. MIC 话筒输入：输入电平 120mV，采用 6.35mm 单插头接口。 5. 整机频率响应：80Hz-16kHz (+1/-3dB)。 6. MIC 话筒频响：200Hz-10kHz (+1/-3dB)。 7. 线路输出失真度：LINE OUT 输出失真\leq0.1%，MIC 信号输入工况下失真\leq0.3%。 8. 功放谐波失真\leq1%。 9. 线路输出信噪比：LINE OUT 输出信噪比\geq73dB。 10. 功放信噪比\geq70dB。 11. 线路输出幅度：LINE OUT 输出幅度 1000mV，配置工业标准 3.81mm 压线端子。 12. 功放保护：设备具备过载、短路保护电路。 13. 额定输出功率：输出功率120W*。 14. 支持教室分区控制，可按年级、班级实现独立分区广播。 15. 支持英语听力考试保障功能，支持定时播放，配备网络 + 模拟 100V 双备份信号源，可实现信号自动切换。 	1	台
3	专业音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阻抗：8Ω 2. 频响：45Hz-20KHz 3. 额定功率：400W 4. 峰值功率：1600W 5. 灵敏度：99dB/W/M 6. 最大声压级（额定/峰值）：125dB/131dB 7. 覆盖角度：(H)90° (V)80° 8. 高音：1.7"压缩高音单元\times1 9. 低音：12"低音\times1 	4	只

4	支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固定面板尺寸（长*宽）：227mm*150mm±1mm 2. 臂长：280mm至400mm（可调节） 3. 类型：音箱支架 	4	只
5	专业功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输出功率（1KHz/THD≤1%）：立体声8Ω：2*500W；立体声4Ω：2*800W；立体声2Ω：2*1300W；桥接16Ω：1000W；桥接8Ω：1600W；桥接4Ω：2600W； 2. 整机功耗：450W 3. 频率响应：20Hz-20KHz/±1dB 4. THD+N：≤0.01% 5. 信噪比：≥102dB 6. 阻尼系数：≥200@ 8 ohms 7. 分离度：≥85dB 8. 保护方式：过压保护. 欠压保护. 过流保护. 直流保护. 短路保护 9. 指示灯：电源 . 保护. 信号. 失真 10. 连接座：XLR 接口 	2	台
智馨楼				
1	IP网络功放终端	<p>▲1. 面板具有≥3个自定义功能按键，可定义播放曲目. 执行区域. 任务音量. 优先级. 持续时间. 播放模式。（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p> <p>2. 具有≥1路100V定压信号备份输入接口，在机器无网络的状态下切换到备份通道。支持网络与模拟100V主备切换功能。</p> <p>▲3. 设备采用ARM架构等同或优于四核CPU芯片和音频算法处理技术，内置DSP音频处理，支持数字混音，≥10段EQ均衡配置。（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p> <p>4. 面板自带≥3.9英寸TFT彩屏，可以显示动态图像和机器工作状态；具有自旋式飞梭旋钮，可控制终端输出音量大小。</p> <p>5. 具有≥1路USB接口；具有≥1路LINE OUT线路输出接口；具有≥1路短路输入接口；具有≥1路短路输出接口；具有≥1路RS-485控制接口。</p>	1	台

		<p>6. 功放输出功率$\geq 120W$。</p> <p>7. 支持远程固件OTA升级，升级过程自动完成，支持版本回滚。</p> <p>8. 支持教室分区控制，可按年级/班级独立广播。</p> <p>9. 支持英语听力考试保障功能：定时播放. 双备份信号源（网络+模拟100V）自动切换</p>		
2	壁挂音箱	<p>1. 额定功率（100V）：$\geq 10W$</p> <p>2. 额定功率（70V）：$\geq 5W$</p> <p>3. 灵敏度：$\geq 91dB \pm 3dB$</p> <p>4. 喇叭单元：$\geq 6.5'' \times 1, \geq 2.5'' \times 1$</p>	7	只
慧馨楼				
1	IP网络功放终端	<p>▲1. 面板具有≥ 3个自定义功能按键，可定义播放曲目. 执行区域. 任务音量. 优先级. 持续时间. 播放模式。（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p> <p>2. 具有≥ 1路100V定压信号备份输入接口，在机器无网络的状态下切换到备份通道。支持网络与模拟100V主备切换功能。</p> <p>▲3. 设备采用ARM架构等同或优于四核CPU芯片和音频算法处理技术，内置DSP音频处理，支持数字混音，≥ 10段EQ均衡配置。（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p> <p>4. 面板自带≥ 3.9英寸TFT彩屏，可以显示动态图像和机器工作状态；具有自旋式飞梭旋钮，可控制终端输出音量大小。</p> <p>5. 具有≥ 1路USB接口；具有≥ 1路LINE OUT线路输出接口；具有≥ 1路短路输入接口；具有≥ 1路短路输出接口；具有≥ 1路RS-485控制接口。</p> <p>6. 功放输出功率$\geq 120W$。</p> <p>7. 支持远程固件OTA升级，升级过程自动完成，支持版本回滚。</p> <p>8. 支持教室分区控制，可按年级/班级独立广播。</p> <p>9. 支持英语听力考试保障功能：定时播放. 双备份信号源（网络+模拟100V）自动切换</p>	1	台
2	壁挂音箱	<p>1. 额定功率（100V）：$\geq 10W$</p> <p>2. 额定功率（70V）：$\geq 5W$</p> <p>3. 灵敏度：$\geq 91dB \pm 3dB$</p>	12	只

		4. 喇叭单元：≥6.5"×1，≥2.5"×1		
德馨楼				
1	IP网络功放终端	<p>▲1. 面板具有≥3个自定义功能按键，可定义播放曲目. 执行区域. 任务音量. 优先级. 持续时间. 播放模式。（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需提供面板按键产品图和功能界面截图佐证）</p> <p>2. 具有≥1路100V定压信号备份输入接口，在机器无网络的状态下切换到备份通道。支持网络与模拟100V主备切换功能。</p> <p>▲4. 设备采用ARM架构等同或优于四核CPU芯片和音频算法处理技术，内置DSP音频处理，支持数字混音，≥10段EQ均衡配置。（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p> <p>5. 面板自带≥3.9英寸TFT彩屏，可以显示动态图像和机器工作状态；具有自旋式飞梭旋钮，可控制终端输出音量大小。</p> <p>6. 具有≥1路USB接口；具有≥1路LINE OUT线路输出接口；具有≥1路短路输入接口；具有≥1路短路输出接口；具有≥1路RS-485控制接口。</p> <p>7. 功放输出功率≥120W。</p> <p>8. 支持远程固件OTA升级，升级过程自动完成，支持版本回滚。</p> <p>9. 支持教室分区控制，可按年级/班级独立广播。</p> <p>10. 支持英语听力考试保障功能：定时播放. 双备份信号源（网络+模拟100V）自动切换</p>	1	台
2	壁挂音箱	<p>1. 额定功率（100V）：≥10W</p> <p>2. 额定功率（70V）：≥5W</p> <p>3. 灵敏度：≥91dB ±3dB</p> <p>4. 喇叭单元：≥6.5"×1，≥2.5"×1</p>	8	只
艺馨楼				
1	IP网络功放终端	<p>▲1. 面板具有≥3个自定义功能按键，可定义播放曲目. 执行区域. 任务音量. 优先级. 持续时间. 播放模式。（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p>	1	台

		<p>复印件)</p> <p>2. 具有≥ 1路100V定压信号备份输入接口，在机器无网络的状态下切换到备份通道。支持网络与模拟100V主备切换功能。</p> <p>▲3. 设备采用ARM架构等同或优于四核CPU芯片和音频算法处理技术，内置DSP音频处理，支持数字混音，≥ 10段EQ均衡配置。（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p> <p>4. 面板自带≥ 3.9英寸TFT彩屏，可以显示动态图像和机器工作状态；具有自旋式飞梭旋钮，可控制终端输出音量大小。</p> <p>5. 具有≥ 1路USB接口；具有≥ 1路LINE OUT线路输出接口；具有≥ 1路短路输入接口；具有≥ 1路短路输出接口；具有≥ 1路RS-485控制接口。</p> <p>6. 功放输出功率≥ 120W。</p> <p>7. 支持远程固件OTA升级，升级过程自动完成，支持版本回滚。</p> <p>8. 支持教室分区控制，可按年级/班级独立广播。</p> <p>9. 支持英语听力考试保障功能：定时播放. 双备份信号源（网络+模拟100V）自动切换</p>		
2	壁挂音箱	<p>1. 额定功率（100V）：≥ 10W</p> <p>2. 额定功率（70V）：≥ 5W</p> <p>3. 灵敏度：≥ 91dB ± 3dB</p> <p>4. 喇叭单元：≥ 6.5"$\times 1$，≥ 2.5"$\times 1$</p>	6	只
四栋教学楼教室				
1	IP网络音箱	<p>▲1. 内置DSP音频处理，支持数字混音，≥ 10段EQ均衡配置。（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p> <p>2. 具有≥ 2路MIC输入接口，其中≥ 1路支持接入麦克风可实现本地寻呼扩声功能，支持网络音量调节，其中≥ 1路可外接数字检测器，设备内置数字环境声检测算法，可检测播放扬声器的状态异常。</p> <p>▲3. 内置麦克风，支持音频检测，支持采集检测音频帧. 网络丢包率. 最大帧间距. 链路越点数据，并进行分析播放状态. 音频相识度，并上传至后台，支持导出报告。（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p>	41	套

		<p>4. 具有≥ 1路100V定压信号备份输入接口，在机器无网络的状态下切换到备份通道。支持网络与模拟100V主备切换功能。</p> <p>5. 配备U段无线手持话筒，具备本地寻呼扩声功能，采用单通道双天线设计，频率范围覆盖等同或优于640MHz~690MHz，并且通过红外对频技术实现频率匹配。</p> <p>6. 具有≥ 1路线路（AUX）输入接口，支持网络音量调节，支持断网本地扩声功能，支持背景伴奏预置功能。</p> <p>7. 具有≥ 1路短路输入接口，支持自定义实现报警触发. 本地媒体库音乐播放. 音量调节功能。</p> <p>8. 具有≥ 1路RS-485接口，支持外接音量控制面板。</p> <p>9. 主音箱内置$\geq 2 \times 30W$（MAX）的双通道D类数字功率放大器，≥ 1路外接到副音箱，采用高. 低音分频设计；具有网络音量设置。</p>		
室外体育场				
1	IP终端	<p>▲1. 面板具有≥ 3个自定义功能按键，可定义播放曲目. 执行区域. 任务音量. 优先级. 持续时间. 播放模式。（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需提供面板按键产品图和功能界面截图佐证）</p> <p>▲2. 设备采用ARM架构等同或优于四核CPU芯片和音频算法处理技术，内置DSP音频处理，支持数字混音，≥ 10段EQ均衡配置。（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p> <p>3. 面板自带≥ 3.9英寸TFT彩屏，可以显示动态图像和机器工作状态；自旋式飞梭旋钮，数字编码方式设计，可控制终端输出音量大小。</p> <p>4. 具有≥ 1路USB接口；具有≥ 2组音频信号辅助输出接口；具有≥ 1路RS-485控制接口。</p>	1	台

2	调音台	<p>1. 支持≥ 10路MIC输入兼容8路线路输入接口, 支持≥ 2组立体声输入接口, ≥ 4路RCA输入, 话筒接口幻象电源: +48V。</p> <p>2. 具有≥ 2组立体声输出. ≥ 4路编组输出. ≥ 4路辅助输出. ≥ 1个耳机监听输出. ≥ 1个接口双路效果输出. ≥ 1组控制室输出. ≥ 1组主混音断点插入. ≥ 8个断点插入。</p> <p>3. 内置≥ 24位DSP效果器, 提供≥ 100种预设效果。</p> <p>4. 具备≥ 15个60mm行程的高精密碳膜推子。</p>	1	台
3	抑制器	<p>▲1. 处理器主频≥ 1.3GHz; 配置≥ 2个完全独立的反馈抑制通道, 每通道均支持自适应反馈抑制(AFC)功能, 传声增益提升≥ 6dB, 可分别处理不同声源信号(如主讲麦克风与观众席拾音), 避免多麦克风场景下的交叉啸叫干扰。(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p> <p>▲2. 前面板具有≥ 48个LED灯陷波状态指示灯(具有$\geq 2 \times 12$个静态点和$\geq 2 \times 12$个动态点). ≥ 2英寸IPS真彩显示屏. ≥ 1个编码旋钮; 后面板具有≥ 1个船形开关. ≥ 2路XLR母座+2路TRS母座模拟输入. ≥ 2路XLR公座+2路TRS母座模拟输出. ≥ 1个RJ45接口。(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p> <p>3. 设备具有编码旋钮和≥ 2.0英寸IPS屏幕, 可用于控制和配置设备直通. 场景。IPS屏幕能够显示IP地址, 输入和输出通道的实时电平。</p> <p>4. 具有设备定位, PC客户端具有一键定位局域网内同类设备功能, 被定位到的设备会在显示屏上显示定位信息。</p> <p>5. 设备具有统一集中控制功能, 支持≥ 65535台设备通过软件集中控制。</p> <p>▲6. 反馈抑制器软件可融入会议音频综合管理平台实现音频设备统一管理, 平台可扫描数字会议主机. 音频处理器. 混音器. 抑制器. 功放类产品在线情况, 同款产品多台在线设备也可扫描, 并显示设备硬件名称. 硬件IP地址. 在线. 离线状态信息; 具备一键上传配置信息至云端或保存本地进行备份和一键还原配置信息功能。(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p>	1	台

4	数字功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 1通道欧式端子平衡输入, ≥ 1通道欧式端子输出。具有≥ 1通道数字功率放大器, 额定功率输出$\geq 500W$, 具备≥ 1路$100V$或$4-16\Omega$输出端子接线扬声器。 2. 支持故障输出功能, 可远程监控功放设备工作状态。 3. 设备内置≥ 1通道独立电源供电功能。 4. 支持短路. 过载. 过热保护功能。 	1	台
5	音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额定功率(100V): 120W 2. 额定功率(70V): 60W 3. 灵敏度$\geq 94dB$ 4. 频率响应: 110Hz-15KHz 5. 防护等级: IP66 6. 喇叭单元: 6.5"×4+3"×1 	2	只
6	支架	配套安装支架	2	支
7	纯后级功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额定输出功率: $\geq 1000W$ 2. 具有管道式散热结构, 内置自动温度控制风扇冷却系统。 3. 具有≥ 1通道LINE不平衡TRS/XLR高品质多功能输入接口, ≥ 1通道LINE平衡XLR级联输出。 4. 内置智能削顶失真和过流压限系统, 能保护扬声器单元。 5. 具有过温. 过压. 欠压. 过流. 短路多重智能检测保护系统。 6. 具有2种定阻和定压输出模式: $4-16\Omega/100V$可选择。 	1	台
8	无线话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设备采用数字U段无线传输技术, 采用$\pi/4$-DQPSK调制方式, 搭载国产主控芯片, 传输距离≥ 80米; 接收机配置≥ 4路平衡输出接口. ≥ 1路非平衡混音输出接口; 具有混响. 均衡调节. 智能静音. 音频加密. 功率调节功能。 2. 具有≥ 1台接收主机. ≥ 4只手持发射机; 频率范围等同或优于470MHz-510MHz. 540MHz-590MHz. 640MHz-690MHz. 807MHz-830MHz四个频段使用。 ▲3. 接收机前面板具有≥ 4个TFT-LCD显示屏. ≥ 4个编码旋钮. ≥ 4个频率扫描实体按键. ≥ 4个红外对频实体按键. ≥ 1个电源开关按键. ≥ 1个二合一指示灯(红外发射管+对频指示灯); 后面板具有≥ 1个LINE-OUT接口. ≥ 4个XLR-OUT接口. ≥ 4个BNC接口. ≥ 1个DC接口。 	2	套

		<p>发射机具有≥ 1个OLED 显示屏. ≥ 1个开关机/静音按键. ≥ 2个工作状态指示灯。(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p> <p>▲4. 具有自动静音功能, 麦克风跌落. 抛掷时, 毫秒级自动静音, 避免冲击声; 实时监测设备姿态, 静置≥ 5秒静音, ≥ 8分钟关机, 无需手动干预。(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p> <p>5. 具有多档位混响调节功能, 混响效果≥ 15625个, 效果占比. 回响延时. 混响幅度调节, 三种音效各具有≥ 25档调节方式。</p> <p>6. 具有多频段均衡调节功能, 均衡调节≥ 2197种, 麦克风均衡器调节功能, 具有高. 中. 低音三种调节档位, 每种效果支持≥ 13档调节。</p> <p>7. 具有长时间续航, 发射机连续使用时长≥ 10小时。</p>		
9	天线分配器	<p>1. 具备≥ 2个天线输入接口, 支持接收天线信号, 实现分配多路射频信号的效果。</p> <p>2. 具备放大射频信号, 补偿因信号功率被分配至多个输出而造成的插入损耗。</p> <p>3. 具备≥ 2个天线级联接口, 支持无限制级联分配器, 可实现扩展无线话筒的目的。</p> <p>4. 具备≥ 4个直流电源输出接口, 支持给≥ 4台接收机供电, 减少适配器数量和免去繁琐布线。</p>	1	套
10	话筒天线	<p>1. 天线接收频段广, 可接收等同或优于470-950MHZ的频率</p> <p>2. 天线极化方式: 线极化</p> <p>3. 天线驻波比: ≤ 2.0</p> <p>4. 放大器增益: 四档可调 (-6dB/0dB/6dB/12dB)</p> <p>5. 指向性: ≥ 90度指向</p>	3	套
11	天线耦合器	<p>1. 宽带设计, 在应用频率范围内提供高隔离度, 防止信号相互干扰。</p> <p>2. 在系统中, 通过此耦合器方便转接和安装。</p> <p>3. 可使用多组耦合器进行拓展覆盖区域。</p> <p>4. 耦合器在线路中有隔离杂讯的功能, 防止自激。</p>	2	套
12	天线放大器	<p>1. 频率范围$\geq 470-950$MHZ</p> <p>2. 端子: BNC</p> <p>3. 噪声: ≤ 2dB</p> <p>4. 增益: ≥ 20dB</p>	2	套

13	音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额定功率（100V）：20W, 40W 2. 额定功率（70V）：10W, 20W 3. 灵敏度：92dB±3dB 4. 频率响应：100Hz-16KHz 5. 喇叭单元：2.5"×6 	2	只
14	音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额定功率(100V)：90W 2. 额定功率(70V)：45W 3. 灵敏度≥93dB 4. 频率响应：110Hz-15KHz 5. 防护等级：IP66 6. 喇叭单元：6.5"×3+3"×1 	6	只
15	支架	安装支架	8	支
16	遥控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设备通过数字网络连接，用于远程控制节目播放。 2. 可遥控距离：空旷室外≥1千米(无障碍)，室内≥200米。 3. 支持系统平台预设≥12个任务键，可实现任意时间.任意数量终端.任意音量的任意音乐播放。 4. 支持系统平台预设≥7个功能键，可对当前任务实现新建/切换.暂停/恢复.停止.上一曲.下一曲.音量加.音量减操作。 	1	台
17	4路音频光端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音频接口：莲花头 2. 音频通道数：4路 3. 输入/输出幅度：-6~3db 4. 量化等级（数码位宽）：24bit 5. 音频输入输出电压：2Vp-p（峰-峰值） 6. 音频带宽：10HZ-20HZ 7. 音频信噪比（加权）：S/N≥85dB 8. 输入阻抗：（lin-in）600/47K 9. 输入阻抗：（lin-out）600/10K 10. 采样频率：48KHz 	1	对

		<p>11. 总谐波失真：0.1%</p> <p>12. 光接口类型：FC. SC. ST可选</p> <p>13. 波长：1310/1550nm</p>		
防欺凌终端				
1	IP终端	<p>1. 设备支持壁挂. 吸顶方式安装。</p> <p>2. 具有≥1个DC电源接口. ≥1个RJ45网络接口. ≥1个内嵌Reset按键开孔. ≥1个Type-C接口。</p> <p>▲3. 面板带≥4个环形阵列MIC实时拾音，通过AI智能算法自动识别报警。支持≥10个关键词检测. 喧哗声压识别报警。AI拾音识别距离≥5米。（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p> <p>▲4. 支持管理中心发起全双工对讲或单向广播，具有≥4麦降噪. 人声增强. 混响抑制. 回声消除功能。（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p> <p>5. 内置D类数字功放芯片模块。具有≥6W（MAX）输出功率。</p> <p>6. 拾音灵敏度：≥-40dB，支持3-5米有效拾音范围。</p> <p>7. 识别准确率：关键词识别准确率≥95%（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p> <p>8. 误报率：≤5%，支持关键词库自定义配置。</p> <p>9. 防护等级：IP30，适用于室内环境。</p> <p>10. 供电方式：支持PoE供电（IEEE 802.3af）或DC 12V供电。</p>	17	台
交换机. 前端机柜等设备				
1	交换机	<p>1. 16个千兆网口</p> <p>2. 支持IEEE 802.3 . IEEE 802.3i. IEEE 802.3u. IEEE 802.3ab. IEEE 802.3x等网络标准</p>	1	台
2	机柜	<p>1. 容量:6U</p> <p>2. 配置:安装套件</p>	1	个
大活动室吊麦				

1	吊麦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leq 1- \geq 10$m活动行程; 2. 支持≥ 3种DMX控制通道模式 3. 支持≤ 10cm/s速度; 4. 支持防坠功能, 集成物理制动. 电子保护及断电自锁保护功能于一体 5. 支持直径6mm牵引线缆 6. 支持≤ 6mm同步误差 7. 支持符合国际标准DMX512信号控制协议, 支持Art-net协议及程序在线更新功能控制方式 8. 支持≥ 2种操作模式, 包含DMX模式. 手动模式 	4	台
2	话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用柱极式电容麦克风设计, 具有良好的束状特性。 2. 接口: 平衡式XLR接口; 方向特性: 束状 3. 支持单只麦克风或多只麦克风同时使用。 4. 幻象供电: $\geq +48$V 	4	支
3	多功能灯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规格: 厚度≥ 30mm 2. 承重: ≥ 150kg 3. 卡管: 44mm-52mm 4. 配套: 外六角螺栓 5. 材质: 拉伸铝 	4	个
4	安全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规格: 直径≥ 4.0mm 2. 长度: 总长≥ 845mm 3. 材质: 铁+包胶 4. 承重: ≥ 100kg 	4	个
三. 辅助材料				
1	跳线	<p>六类网线品牌跳线</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规格: 六类网线 (CAT6), 符合TIA/EIA-568-C.2标准。 	66	根

		2. 阻燃等级：CMR（阻燃型），符合消防安全要求。		
2	线材	铜芯护套线RVV3*2.5	100	米
3	线材	音频线带屏蔽RVVP2*0.5	200	米
4	线材	铜芯护套线RVV2*1.5	130 0	米
5	线材	铜芯护套线RVV2*2.5	750	米
6	线材	铝合金线槽-3公分	300	米
7	PDU	输出接口：8位5孔（含过载保护开关） 额定输入电流：10A 额定输入电压：250VAC 额定输出电流：每个输出位10A， 额定功率：单个插孔2500W（10A×250V） 输入频率：50/60Hz 输入接口：10A 国标三插	2	个
8	其他辅材	包括：网线、RJ45头、音频连接线、音频接头、KBJ管、膨胀螺丝等此项目中未列支的所有施工辅助材料。（KBJ管：1. 规格：符合国家标准，壁厚≥1.5mm。2. 材质：阻燃PVC或金属管，根据敷设环境选择。 3. 接头、弯头等配件配套齐全	1	批
9	技术服务费	安装、调整至系统稳定运行	1	项
<p>备注：</p> <p>1. 设备质保：核心设备（服务器、交换机、控制器）原厂质保5年。终端设备（功放、音箱、防欺凌终端）原厂质保3年。自设备全部安装调试合格、甲方验收签字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因产品本身质量问题、设计缺陷、零部件故障导致的损坏、无法正常使用，乙方须在1小时内免费维修、免费更换零部件或整机，不得收取任何材料费、人工费、上门费、差旅费等额外费用。质保期内，乙方应定期对设备进行巡检、维护保养，确保设备长期稳定运行。质保期内软件部分免费升级（包含不限于提供安全补丁、修复、性能优化、兼容性更新、核心功能迭代等）。</p> <p>2. 售后服务：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人报修通知后1小时内（含法定节假日）派遣技术人员到达指定现场，并提供应急处理方案。如遇特</p>				

殊情况需延迟，应提前告知采购人并协商解决。

3. 中标后需提供：网络拓普图. 设备部署点位图. 防欺凌终端部署点位图等与该项目相关的所有资料。

4. 中标后需提供核心产品厂家授权委托书及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5. 中标后供应商需提供开放API接口清单，支持与智慧校园平台对接（门禁. 监控. 考勤系统联动）。

6. 本项目所采购广播系统. 扩声系统谢绝 OEM 产品，投标产品制造商须具备对应生产制造资质，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包含音响设备制造或同类相关制造类目。

7. 本项目需提供本地化服务承诺函。

说明：1、清单中凡有指定品牌及型号规格的可等同或高于指定品牌及型号规格的产品，投标方应满足采购文件中清单及参数要求。

（1）供应商所提供的物品应满足采购人的需求。

（2）供应商的报价应包含本项目相关服务的全部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

（3）供应商中标（成交）后提供的设备参数与响应文件中设备参数必须一致，货到后先通知甲方进行核对参数，甲方在核对设备参数时如发现提供的设备参数与响应文件中参数不一致时，中标（成交）单位须重新供货，所有损失由中标（成交）人自行承担，与采购人无关。

备注：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条款、详细参数及响应文件评审表。2、采购文件文件中部分加“▲”、加下划线、否决投标、无效标、投标被拒绝字样的条款，为采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供应商注意，并认真查看采购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采购文件而造成的后果，采购人概不负责。

2、合同履行期限（供货期）：合同签订后至 2026 年 6 月 25 日供货完毕，2026 年 7 月 15 日安装调试验收完成。

3、供货地点：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第二小学

4、质量标准：达到国家及相关部门要求的质量标准。

5、报价要求：本次报价为人民币报价，投标报价应包括：服务本身价格、包装费、运输费用、二次搬运费、损耗、安装费、技术指导、税金费用、伴随服务过程中备件费、专用工具费、伴随产品资料费、技术服务费、技术考察费、自检费及验收合格前和质保期内发生的一切费用、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以及及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需要支付的所有费用。因中标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

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

二、供应商运输及售后

1、质保期:核心设备（服务器、交换机、控制器）原厂质保5年。终端设备（功放、音箱、防欺凌终端）原厂质保3年。自设备全部安装调试合格、甲方验收签字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因产品本身质量问题、设计缺陷、零部件故障导致的损坏、无法正常使用，乙方须在1小时内免费维修、免费更换零部件或整机，不得收取任何材料费、人工费、上门费、差旅费等额外费用。质保期内，乙方应定期对设备进行巡检、维护保养，确保设备长期稳定运行。质保期内软件部分免费升级（包含不限于提供安全补丁、修复、性能优化、兼容性更新、核心功能迭代等）。

3、质保期满后，提供免费上门，维修费用按材料成本价收取。

4、产品要符合采购文件各项技术需求，中标单位负责安装调试保证运行正常，要求中标单位对所涉及的部门、人员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及必要的技术培训服务，直至采购人相关操作人员完全熟练掌握。

5、系统日常维护培训：对学校技术人员和系统维护人员进行技术培训，以确保系统能稳定运行。培训内容包括：学校信息化建设相关基础知识；相关设备使用、应用系统的使用、技术架构、常见故障排除等内容；各项管理维护工具的运用，信息安全培训。

三、验收标准

1、供货单位提供的所有货物应具有全新的、完好的标准包装。如遇交付前已被拆封接收方有权拒绝接收或要求更换，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2、最终用户负责对设备的数量和质量进行验收（包括但不限于采购货物、品牌、型号、数量、技术参数等），并出具有验收人和单位负责人签字的验收单。

3、采购人依据采购合同，对所有的货物进行验收，除按照招投标技术参数执行，还须注重实际供货。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此现场记录可用作缺失、更换货物的有效证据。中标人按采购人验收报告在限期内

进行补货、更换货物，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逾期未完成货物交付的，由中标人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4、验收按本采购文件各项技术参数指标要求执行，经测试检验合格后供需双方签署验收报告。

四、其他要求

供货时要求供应商就所投产品提供生产厂家完整的随机资料，包括完整的使用和维修手册、产品说明书等，同时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对产品的合法供货渠道进行说明，经核实如供应商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为维护采购人的合法权益，供应商要承担商品价值双倍的赔偿；同时，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追究其他责任，并连带追交所投产品生产企业的责任。

—

第四章采购合同范本（仅供参考）

一、合同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

_____（甲方）所需_____（项目名称）
经{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以_____（项目编号）招标文件在国内以竞
争性谈判方式进行采购。经评标委员会确定_____（乙方）为中标
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法》等相关法律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一）本项目招标文件
- （二）中标人投标文件
- （三）合同格式、合同条款
- （四）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五）中标通知书
- （六）本合同附件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货物、数量及规格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数量及规格详见合同货物清单（同招标文件及投标
文件中报价明细表，下同）。

四、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_____元，大
写：_____。（分项价格详见合同货物清单）。

乙方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帐号：

五、付款途径

- 国库集中支付 甲方支付 国库与甲方共同支付
- 财政性资金_____元 自筹性资金_____元

属国库集中支付的财政性资金，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及时向财

—
政部门报送资金支付申请，财政部门对支付申请审核无误后，将货款直接支付至乙方账户。

六、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七、交付日期、地点

1、交付日期：_____

2、交付地点：_____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九、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甲方同级财政部门一份。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二、合同条款

甲方在本项目中所需货物和服务由{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项}在国内进行竞争性谈判，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乙方为中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定义

除非另有特别解释或说明，在本合同及与本合同相关的，双方另行签署的其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的附件）中，下述词语均依如下定义进行解释：

1、“合同”指甲乙双方签署的，与本项目相关的协议、附件、附录和其他一切文件，还包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的相关内容及其有效补充文件。

2、“附件”是指与本合同的订立、履行有关的，经甲乙双方认可的，对本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细化、补充、修改、变更的文件、图纸、音像制品等资料。

3、“货物”指合同货物清单（附件1）（同投标文件中货物明细表，下同）中所规定的硬件、软件、安装材料、备件及专用器具、文件资料等内容。

4、“服务”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承担的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合同货物的乙方付费办妥清关、乙方付费运输、保险、安装、测试、调试、培训、维修、提供技术指导和支持、保修期外的维护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检验”指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标准对合同货物进行的检测与查验。

6、“项目验收单”指甲、乙双方验收完成后由合同双方签署的最终验收确认书。

7、“技术资料”指安装、调试、使用、维修合同货物所应具备的产品使用说明书或使用指南、操作手册、维修指南、服务手册、电路图、产品演示等文件。

8、“保修期”指自验收单签署之日起，乙方免费对所卖给甲方货物更换整件或零部件，维修、保养及技术支持、产品升级并以自担费用方式保证项目正常运行的时期。

—

9、“第三人”是指本合同双方以外的任何中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

10、“法律、法规”是指由中国有关部门制定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中国缔结、参加的国际条（公）约的有关规定。

11、“招标文件”指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本项目招标文件。

12、“投标文件”指乙方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投递，并最终经采购代理机构接收的投标文件。

二、货物、数量及规格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数量及规格详见合同货物清单（同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

三、合同价格

1、合同金额详见合同格式。

2、除有另行规定外，本合同价格包括设施金额及运输、财产保险及第三方损害赔偿保险、安装、调试、及安装位置调整布置、使用环境形成或恢复以及相关服务等费用，是在项目交付前、交付时所发生或引起的本合同相关的全部成本、费用等，以及依约在交付后所需承担的维修、保养、技术支持、产品升级等售后服务价格的总和，且为完税后价格。

3、合同货物详细目录及销售价格详见合同格式附件1合同货物清单（同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

四、付款

1、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2、双方的帐户名称、开户银行及帐号以本合同提供的为准。

3、付款途径：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26项的规定。

4、付款方式：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27项的规定。

5、如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有责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赔偿金时，甲方有权直接从上述付款中扣除该等款项并于事后通知乙方，该情形下应当视为甲方已经依约履行了合同义务，而所扣乙方的款项金额未达到乙方依照其责任所应当

—

向甲方支付的金额时，乙方仍应向甲方补足。同时，若乙方对甲方的扣款有异议而不能协商解决时，乙方应依照本合同关于解决争议的约定方式解决。但存在或解决相关争议的期间，乙方不得停滞或减缓其合同的履行，否则对因停滞或减缓合同的履行所引起的任何及所有责任均应当全部给予赔偿。

6、甲方直接与乙方付款结算，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其付款承担连带责任或任何其它责任，在任何情形下乙方亦只能直接向甲方追索而不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追索。

五、交付

1、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交货地点。有关运输、保险和装卸等一切相关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货物应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卸至甲方指定位置，开箱清点及初步检验时双方应派人员参加。

3、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并且安装完毕经检验合格交付甲方，该日期为交付日期。双方签署交付收货单后为交付完毕。交付完毕货物所有权发生转移，此前货物毁坏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4、交付日期：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28项的规定。

5、交付地点：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29项的规定。

六、包装和标记

1、乙方交付的所有合同货物应具有适于运输的坚固包装，并且乙方应根据合同货物的不同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防雨、防锈、防震、防腐等保护措施，以确保合同货物安全无损地送达交货地点。

2、凡由于乙方对合同货物包装不善、标记不明、防护措施不当或在合同货物装箱前保管不良，致使合同货物遭到损坏或丢失，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或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七、质量标准和检验方式

1、乙方应保证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货物是货物生产厂商原造的，全新、未使用过的，是用一流的工艺和优质材料制造而成的，并完全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性能和规格的要求。

—

2、乙方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货物应通过货物制造厂商的出厂检验，并提供质量合格证书。乙方承诺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本项目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部分中的规定及投标文件中《技术规范偏离表》（如果被采购人接受）相一致，同时，乙方提供的货物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本次采购相关文件中的全部相关要求及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中之较高者。

3、乙方保证提供的货物、服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及行业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若货物、服务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还要同时符合货物来源国的官方、行业及生产厂商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上述标准为已发布的且在货物、服务交付时有效的最新版本的标准；当货物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时，产品必须附有原产地证明、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机构的检验证明、合法进货渠道证明及海关完税证明，此外，有关技术资料中须附有全文翻译的中文文本。

4、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合理操作和维护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令甲方满意的性能，并对由于合同货物的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故障负责。

5、乙方提供的货物抵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的开箱清点及初步检验，应依据乙方提供的开箱要求和环境要求进行。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验货通知后到现场参加开箱清点及初步检验，开箱清点及初步检验时双方均应派员参加，并签署《采购项目验收单》，以此作为乙方履约进度的依据。

6、甲方对合同货物的数量、规格和质量的检验，应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中的有关规定进行。

7、若检验时发现货物数量不足、规格与合同要求不符或开箱时虽然货物外包装完好无损，但箱内货物短缺或损伤，双方应签署书面形式证明，乙方应根据该证明及时补足或更换。

8、本合同各相关条款中凡与乙方责任或义务相关及由乙方原因所引起涉及各项货物、零件、部件、配件及资料的更、换、补、退等情形，所发生相关的任何价款、成本、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安装、服务、维修、调试等，以及保险、税、费等，均应当由乙方承担。

八、技术服务和保修责任

—

1、乙方对合同货物、服务的保修期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0项的规定。若厂家规定的保修期或合同货物主要部件的保修期长于本合同保修期，应适用其保修期。（在本次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期限中，若有不同期限自动适用其中期限较长者）。本合同项下货物的免费保修期或与质量相关的其它期限均自按照本合同约定方式完成最终验收并由甲方签署了项目验收单之日起算。

2、如因甲方在使用中自行变更货物的硬件或软件而引起的缺陷，或因甲方人员维护不当而损坏的货物或零部件，乙方不负保修责任，乙方应按照或比照本合同相关条款规定提供更换或修理服务，由此引起的合理费用由甲方负担。

3、如因乙方提供的货物硬件或软件有缺陷、服务达不到要求，或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有错误，或乙方在现场的技术人员指导有错误而使合同货物不能达到合同规定的指标和技术性能，乙方应负责按本合同相关条款规定修理或更换，使货物运行指标和技术性能以及相关服务达到合同规定，由此引起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以上原因导致或引起甲方损失及导致或引起第三方受到损害的，全部赔偿责任均应由乙方承担。

4、在免费保修期内，如果由于乙方更换、修理和续补货物或更换服务，而造成本合同不得不停止运行，保修期应依照停止运行的实际时间加以延长，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5、在免费保修期届满后，乙方保证继续为甲方提供设施的维修服务，甲方应按乙方提供的不差于任何第三方的优惠价格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乙方保证在合同货物使用期内以不高于本合同货物、相关配件及服务的价格，并且不差于任何第三方的优惠价格，向甲方提供备品、备件及维修服务。

6、本合同签订后及货物使用中，如涉及增加或改进安全性的软件升级问题，无论甲方是否知晓或是否向乙方提出，乙方均应当在其刚开始应用该等软件时的第一时间内，立即主动地、无条件地给与免费更新并调试完好。

7、若由于甲方提出增加并不涉及安全性的新功能而引起的软件升级，相关成本费由甲方承担，乙方不得赚取利润或拒绝、拖延。

8、若由于乙方增加并不涉及安全性的新功能引起软件升级，而且甲方愿意增加该新功能时，由双方协商解决。

—

9、乙方保证，乙方依据本合同提供的货物、服务及相关的软件和技术资料，乙方均已得到有关知识产权的权利人的合法授权，如发生涉及到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争议，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10.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生效后3个工作日内，向甲方一次性缴纳相当于合同总金额3% 的履约保证金（以下简称“保证金”），作为乙方全面、适当履行本合同项下全部义务的担保。保证金可采用银行转账、银行保函、甲方认可的其他担保方式缴纳，以银行转账方式缴纳的，保证金应足额到达甲方指定账户后方视为完成缴纳。

11. 乙方未按约定足额、按时缴纳保证金的，甲方有权顺延合同履行期限，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逾期超过3日未缴纳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5%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成本、重新采购差价、工期延误损失等）

12. 履约保证金的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乙方逾期交付/逾期履行的违约金、货物/服务质量不合格的赔偿金、甲方为补救违约支出的合理费用、因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直接及间接损失、甲方为实现债权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差旅费等全部费用。

九、违约责任

1、对本合同的任何违反均构成违约。当一方认为对方的违约属于严重违约时，若按照相关法律规定或按照通常的理解或认识，确属对合同的履行有重大影响，则应当被认为属于严重违约。若双方对某一违约是否属于严重违约仍有争议，可以由争议解决机构裁决认定。

2、若乙方未如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合同货物或提供服务、补足或更换货物，或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其他义务时，甲方有权直接向乙方发出违约通知书，乙方应按照甲方选择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承担赔偿责任及违约责任：

1) 在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交付全部货物、提供服务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

2) 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货物，或修补缺陷部分以达到合

同规定的要求，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相关费用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此时，相关货物的质量保修期也应相应延长。

3) 根据货物、服务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使甲方所遭受的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经双方商定降低货物、服务的价格或赔偿甲方所遭受的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

4) 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甲方所退货物已支付的货款全部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直接损失和相关费用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

5) 甲方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此时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6) 此外，上述情形下甲方为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或因防止损失扩大而支出的合理费用应由乙方承担。

3、如果乙方在收到甲方的违约通知书5个工作日内未作答复也没有按照甲方选择的方式承担违约责任，则甲方有权从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回相当于甲方选择的方式计算的索赔金额，同时甲方有权直接扣除乙方缴纳的3%合同总金额的履约保证金用于冲抵损失；如上述款项（含未付合同款、履约保证金）仍不足以补偿，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赔偿要求，乙方应在甲方发出补足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差额。

4、除有另行约定外，甲方如延期付款，每逾期1日，按应付金额0.3%支付违约金；乙方如延期交付，每延迟1日，按应交付货物总额0.3%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7日的，甲方有权直接扣除乙方全部履约保证金，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仍需按本条约定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5、当违约行为给对方造成损失时，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全部损失，违约方还应当赔偿对方因此所受全部损失。当构成严重违约时，对方可以单方面决定解除或终止合同履行，违约方同时还应当承担违约或赔偿责任。

6、以上各项交付的违约金并不影响违约方履行合同的各项义务。

十、不可抗力

—

1、不可抗力指下列事件：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以及本合同各方不可预见、不可防止并不能避免或克服的一切其他因素及事件。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方应尽快通知另一方，并须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三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另一方提供详细情况报告及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程度的说明。就上述不可抗力的发生须由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负责同时提供由公证机关做出的公证证明。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责任而造成的相关损失承担责任。

4、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十一、联系方式

1、合同双方发出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应以专人送递、传真或特快专递方式发出；如果以专人送递或特快专递发送，以送达至对方的住所地或通讯联络地为送达；如果以传真方式发送，发件人在收到传真报告后视为送达；如果采用电话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则应在发送后由对方以书面方式予以确认。

2、合同双方发出的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均应发至招标文件与投标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一方变更通讯地址或帐号，应自变更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将变更后的地址通知对方。变更方不履行通知义务的，应对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3、上述发出通知、回复的费用由发出一方承担。

十二、保密条款

1、任何一方对其获知的本合同及附件中其他各方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2、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中标公告和其他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须事先征求乙方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乙方的名称及地址、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

—

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乙方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3、此外的其他情形下，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得到本合同之其他各方的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人泄露前款规定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保密期限自任何一方获知该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之日起至本条规定的秘密成为公众信息之日止。

十三、合同的解释

1、任何一方对本合同及其附件的解释均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依照本合同签订时有效的中国法律、法规以及通常的理解进行。

2、本合同标题仅供查阅方便，并非对本合同的诠释或解释；本合同中以日表述的时间期限均指自然日。

3、对本合同的任何解释均应以书面做出。

十四、合同的终止

1、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 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 2) 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 3) 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 4) 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2、对本合同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一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的损失。对合同终止双方均无过错的，则各自承担所受到的损失。

十五、法律适用

1、本合同及附件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等适用本合同签订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因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致使本合同的部分条款相冲突、无效或失去可强制执行效力时，双方同意将密切合作，尽快修改本合同中相冲突或无效或失去强制执行效力的有关条款。

十六、权利的保留

1、任何一方没有行使其权利或没有就违约方的违约行为采取任何行动，不应被视为是对其权利的放弃或对追究另一方违约责任权利的放弃。任何一方放

—
弃针对违约方的某种权利，或放弃追究违约方的某种责任，不应视为对其他权利或追究其他责任的放弃。

2、如果本合同部分条款依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被确认为无效或无法履行，且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不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效力的，本合同其他条款继续有效；同时，合同双方应根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对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进行调整，使其依法成为有效条款，并尽量符合本合同所体现的原则和精神。

十七、争议的解决

1、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因解释、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果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可以采用以下方式解决（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1项的规定）：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本合同甲、乙双方一致认为，本合同仅属于甲、乙双方之间的协议，任何争议均只应当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方式处理，任何情形下采购代理机构均不应成为该等争议的当事人，无论该等仲裁或诉讼均不得针对采购代理机构提起。

3、在争议解决期间，除了诉讼或仲裁进行过程中正在解决的那部分问题外，合同其余部分应继续履行。

十八、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乙方按时、足额提交履约保证金，政府采购中心备案后生效。

十九、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中的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2、不得将合同转让给第三人，有关分包事项或服务委托等须事先取得甲方和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同意并且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有关联合投标须在本次招标允许的情况下并须符合本次招标的全部规定。

3、本合同一式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日期（年/月/日）

—

格式2：响应文件目录
(格式自拟)

—

格式3：竞争性谈判响应函

竞争性谈判响应函

致采购人：

我们收到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竞争性谈判文件，经研究，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正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阅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条款等有关附件，承诺对其完全理解并接受。

2. 谈判有效期自提交响应文件之日起天内有效。如果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我方在谈判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或成交后不签约的，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3.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并接受贵方制定的评标办法。

4.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格式4：谈判响应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首次）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	小写：元
	大写：
合同履行期限	
质保期限	

注：1、供应商对所投产品报价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货款）、包装费、运杂费（含装卸费）、人工费、风险费、保险费、安装测试费、检测费（含各类特殊检测费用）、技术培训费、各种税费、利润、资料费、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的所有费用、售后服务开支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所有优惠均体现在投标报价中，额外标明或承诺提供其他费用或物品均不予认可。

2、开标时，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备注：供应商开标一览表（首次）制作最终报价表。

格式5：分项报价明细表

分项报价明细表（首次）

供应商名称：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数量	综合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							
总价： 元							

-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综合单价必须包括货物、安装、调试、技术支持、运输、保险、售后服务、培训及其它必需服务的报价。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备注：供应商分项报价明细表（首次）制作最终分项报价明细表。

格式6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 条目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 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 条款	响应/偏离
1				
2				
3				
...				

注：本表中未列明条款的，供应商可自行添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格式7技术参数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序号	响应文件 要求规格	投标规格	偏离	说明

注：没有按技术参数中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全的或仅仅复制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的技术参数并与实际提供设备参数不符，将被视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格式8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表

近三年(2023年4月至今)类似项目业绩统计:

序号	项目名称	中标日期或合同签订日期	中标金额	验收结果

注:此表可向下延伸,后附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作为业绩评审资料,提供资料中须显示中标金额及日期。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年月日

格式9：售后服务附表

售后服务网点名称				备注
地址				
注册资本金	元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营业执照或租赁合同等）
员工总人数	人			
经营期限				
售后服务协议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售后服务内容				此部分内容做附件进行详细说明
售后服务承诺				
业务咨询电话		传真		附人员身份证等相关证件
负责人		联系电话		

注：供应商可根据此表格式自行添加相关内容，但不得自行删减。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年月日

格式10：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_（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为_____的项目，签署上述

项目的响应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国徽面）
------------------------	------------------------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应反映出证件有效期等所载内容。

格式1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供应商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采购文件项目编号为_____的（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被授权人不得转授权。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国徽面）
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人像面）	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国徽面）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12：供应商承诺函

致：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为实际时间。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具备本项目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爲,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法律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三、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采购文件有异议,已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采购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活动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爲。

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的任何材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年月日

格式13：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经营范围				
供应商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备注	单位简介			

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资格性审查表要求，提供完整证明材料，格式自拟。相关承诺书见附件。

说明：

(1) 2024年度或2025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财务状况变动表）或近六个月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会计报表或资信证明）；

①银行资信证明是指供应商参加本次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一年内的公司可提交当年验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电子章），且无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但开具银行有限制规定的除外。

②银行资信证明可以是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章），谈判小组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但开具银行明确规定复印件无效的，须提交原件。

③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无不良记录，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作为银行资信证明。

(2) 信用查询：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截图。（网页打印件须自竞争性谈判文件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从上述网站中通过浏览器打印）加盖公章。

①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日（必须带日期）；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投标；其中，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时间按处罚结果执行，但不受区域限制（根据财库〔2015〕150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关问题的通知》，相关行政处罚决定在全国范围内生效）。

格式14：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供应商在参加本项目竞争性谈判中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认为需要说明的事项，但不做为评标依据。如没有说明事项，此项可忽略。（格式可自定义）

附件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承诺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承诺函

致：采购人

我公司承诺在参加此次项目竞争性谈判前，没有被纳入法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税务部门、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且在前三年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及其他经营活动履约过程中良好履约！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附件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采购人

我公司在完全理解项目竞争性谈判的技术要求、商务条款及其他内容后，决定参与该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活动。并承诺，如成交，我公司将提供足够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保证本项目合同履行。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同意按我方合同违约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附件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函

致：采购人

我公司承诺在参加此次项目谈判前，我公司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无违法、不良记录及违反商业道德的行为而导致合同解除或招致法律诉讼，没有被纳入税务部门、社会保险的失信名单。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附件4：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

致：采购人

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承诺。

若采购人在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纪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退出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采购，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附件5：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的_____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属于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属于/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6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附件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致：（采购人）

我公司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投标活动，本公司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条件。若贵方在本项目招标过程中发现我方在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公司将无条件退出本项目的响应，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印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近三年：指成立三年以上的，为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为实际时间。]